

2022 年度张家港市统计局部门决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2 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和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
- 十二、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组织领导和综合协调全市统计工作，确保统计数据真实、准确、完整、及时。组织起草有关政策文件，制定统计规划。贯彻执行国家统计制度和统计标准，拟订和管理全市各类统计调查制度，指导全市统计工作。

（二）贯彻执行国家国民经济核算体系，核算全市地区生产总值，汇编提供国民经济核算资料，监督管理各镇（区）国民经济核算工作。

（三）按照上级统一部署和市委、市政府的要求，会同有关部门拟订重大市情市力普查计划、方案，组织实施全市人口、经济、农业等重大普查，汇总、整理和提供有关市情市力方面的统计数据并进行统计分析。

（四）组织实施农业、工业、建筑业、批发零售业、住宿餐饮业、房地产业及其他服务业等统计调查，收集、汇总、整理和提供有关调查的统计数据。综合整理和公布科技、教育、文化、卫生、体育、旅游、金融、交通、邮电、社会保障、公用事业、地质勘查等全市性基本统计数据。

（五）组织实施基本单位、能源、投资、人口就业、社会发展、人民生活等统计调查，收集、汇总、整理和提供有关调查的统计数据。综合整理和公布资源、房屋、环境保护、对外贸易、对外经济、财政、税收、就业、妇女儿童、基本单位登记注册等

全市性基本统计数据。

（六）组织实施推动高质量发展等各类统计监测评价，对国民经济、社会发展、科技进步和资源环境等进行统计分析、统计预测和统计监督，向市委、市政府及有关部门提供统计信息和咨询建议。

（七）依法审批或者备案地方统计调查项目，指导和推进各部门、各行业专业统计基础工作、统计基层基础建设，组织实施部门统计工作。

（八）建立健全统计数据全程质量管理体系，组织开展对重要统计数据的审核、监控和评估。

（九）建立并管理全市统计信息化系统，组织实施全市经济社会发展统计信息资源的整合共享和开发应用，协调和指导全市现代化统计体系建设。

（十）落实全市统计法治监督责任，组织管理全市统计执法检查活动，查处统计违法行为，组织开展全市统计信用体系建设。

（十一）加强和推进统计队伍建设，组织指导全市统计科学研究、统计教育和统计干部培训工作。

（十二）与国家统计局张家港调查队协调开展工作。

（十三）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1. 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本部门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法制科）、综合统计科（服务业统计科）、工业统计科。本部门下属

单位包括：张家港市综合调查队（非独立核算单位）。

2.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 2022 年部门汇总决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 1 家，具体包括：张家港市统计局本级。

三、2022 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一）聚焦目标任务，认真做好统计调查工作

1. 扎实开展常规统计调查工作。认真实施国家统计方法制度，加强对 70 余张专业报表的数据审核、查询和比对，严格数据质量跟踪全过程，全面高效做好各专业月度、季度常规调查和年报调查工作，统筹做好疫情防控期间统计工作，如期公布各项统计资料，确保各项指标数据准确反映我市经济运行态势。

2. 统筹做好普查核算工作。全力推进地区生产总值统一核算改革工作，通过建立部门联席会议制度，优化绩效考核机制，加强对部门、板块的培训指导，确保更精准地把握指标口径。深入推进人口普查数据成果应用，做好“七人普”资料开发和资料编印等后续工作，推进 6 个人普立项课题研究工作，努力为党政领导决策提供有价值的参考依据。有序推进苏州市数字经济统计监测试点工作，做好规上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增加值监测，为聚力数字经济发展提供决策依据。

3. 着力夯实统计基层基础。加快推进基层统计机构“八有八化”建设，探索从向社会力量购买统计外包服务、设置公益性岗位等方面增强基层统计力量。加强基层统计业务培训，注重制度学习全覆盖，依托统计教育培训讲师团，运用定期授课培训、专题视频讲解、小班互动讨论等多种形式深入开展学习，提高基层

统计人员的业务素质。推进“四上”企业绩效考核，进一步提高基层统计工作的效能，提升企业统计数据上报时效和质量。

（二）紧盯决策需求，提升统计服务质效水平

1. 有效履行统计监测职能。紧扣新形势开展各项统计监测，及时做好经济运行状况和发展走势的分析研判，加强对数字背后影响因素的分析，做好统计监测服务：聚焦先行指标，把握疫情期间经济发展状况，为着力稳定宏观经济大盘提供坚实统计支撑；紧扣高质量发展，跟踪研究高质量发展绩效考核指标体系，强化预警预测，做好跟踪调度、横向比较和监测分析，为全方位推进高质量发展建言献策；重点监测 GDP 运行，建立重点行业、重点指标预报制度，动态监测核算指标变化情况，结合专业和部门数据完成 GDP 测算、分析和预判工作；在中小城市测评、百强县评比等多项创建评比活动中，提供百余项统计数据支持。

2. 加强信息分析课题研究。重点围绕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及经济运行中的热点和难点问题，有针对性地开展调研分析，撰写高质量统计分析，增强决策建议的科学性，今年来，撰写的 70 余篇统计信息、分析被上级统计信息网刊录，其中 6 篇分析材料获市主要领导批示，得到了市委、市政府有关领导的重视和肯定。成立课题研究小组，立足统计专业，进一步对全市经济社会发展中重大理论与实践问题开展统计专题研究，《基于生产函数法的张家港市工业经济增长因素研究》等 2 篇课题获得市社科应用研究立项。

3. 拓展统计数据解读领域。做优统计产品，月度编印《张家

港统计月报》和《百家骨干企业月报》，年度编印《统计年鉴》、统计公报，定期向市四套班子、相关部门、区镇和公众公布，满足各级各部门、社会公众对统计数据的不同需求。借助政府网站及《张家港日报》等平台，推动更多数据稳妥发布，持续提升统计影响力。充分发挥宏观统计数据管理平台作用，实现一定程度数据资源互通互享，同时进一步完善平台建设，将地区生产总值核算、高质量发展监测等主要指标体系纳入数据系统，整合部门一套表，提升统计数据透明度。

4. 凝聚部门统计合力。持续推进部门统计规范化建设，通过不断加强与部门间的沟通协作，邀请相关部门参加固定资产投资、劳动工资等专业培训，增强部门对统计方法、制度的了解，进一步强化职责分工，提高数据质量。

（三）发挥监督职能，夯实统计数据质量

1. 扎实推动《监督意见》落实落地。局主要领导分别在市委常委会会议、市政府常务会议上围绕学习贯彻《关于更加有效发挥统计监督职能作用的意见》文件精神有关情况作专题汇报，市委、市政府主要领导分别对相关工作进行强调部署。通过全市统计工作会议、局党组会议和全局工作会议等形式，组织全市统计人员学习中央《意见》《办法》《规定》《监督意见》等相关统计法律法规文件精神，将学习贯彻覆盖到全市统计系统。邀请苏州市统计局政策法规处处长作题为《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更加有效发挥统计监督职能作用》的专题讲座，推进统计法律法规进党校活动，不断提高党员干部依法统计、依法治统的能力和水平。

平。

2. 全面抓好统计督察整改工作。把落实督察整改作为重要的政治任务，坚持问题导向，深入分析统计督察反馈意见，在全面扎实抓好整改落实上形成共识、明确目标，逐条制定措施，逐个狠抓整改，对 7 项具体问题细化整改措施，按照立行立改、限期整改的原则，明确整改时间和进度安排，截至目前，已根据《整改通知》要求基本整改完成。

3. 持续加大统计执法力度。根据《2022 年度全省统计执法检查工作计划》，认真组织开展全市第一批“双随机”统计执法工作，规范统计执法活动和执法检查流程，全年对 50 家批发零售业、住宿和餐饮业、建筑业等企业进行了统计执法检查。常态化开展各专业数据质量核查百余次，规范企业统计台账，确保上报数据有据可依、有证可查，进一步提高源头数据质量。

（四）坚持全面从严治党，加强干部队伍建设

一是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加强政治建设，严格落实《党委（党组）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规定》，进一步压实党组主体责任。加强党员日常教育管理，严格发展党员的标准和程序，深入开展党风廉政教育。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落实领导干部及时报告个人有关事项要求，抓好重点岗位廉政风险防控排查，做深做实做细日常监督。二是不断提高统计干部队伍素质。加强对基层统计人员培训，落实“四上”企业统计人员业务轮训制度，进一步增强统计人员业务素质；提升调研分析能力，举办党委信息写作培训会，提升党委信息工作水

平；抓好统计队伍建设，疫情期间全局干部积极争当志愿者，分批分组下沉到村、社区参与多轮全员核酸检测服务工作，赴码头、卡口参加防疫工作，为全市疫情防控工作贡献坚实的统计力量。

（五）年度获得的重大荣誉

8 月 23 日，新中国政府统计机构成立 70 年暨全国统计系统先进表彰视频会议在北京隆重召开，张家港市统计局获得了“全国统计系统先进集体”荣誉称号，是江苏省唯一受到表彰的区县统计局。全国统计系统先进集体、先进工作者每五年评选表彰一次，是我国统计系统的最高荣誉。

第二部分
张家港市统计局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名称：张家港市统计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997.9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81.2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上级补助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其他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0.67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26.04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997.95	本年支出合计	997.9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年末结转和结余	
总计	997.95	总计	997.95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张家港市统计局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事业收入（不含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997.95	997.9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81.23	681.23						
20105	统计信息事务	681.23	681.23						
2010501	行政运行	599.02	599.02						
2010506	统计管理	82.21	82.2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0.67	90.6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4.30	74.3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35	3.3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7.31	47.3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3.65	23.65						
20808	抚恤	16.37	16.37						
2080801	死亡抚恤	16.37	16.3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6.04	226.0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26.04	226.0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6.81	56.81						
2210202	提租补贴	169.23	169.23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名称：张家港市统计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997. 95	899. 37	98. 5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81. 23	599. 02	82. 21			
20105	统计信息事务	681. 23	599. 02	82. 21			
2010501	行政运行	599. 02	599. 02				
2010506	统计管理	82. 21		82. 2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0. 67	74. 30	16. 3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4. 30	74. 3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 35	3. 3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7. 31	47. 3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3. 65	23. 65				
20808	抚恤	16. 37		16. 37			
2080801	死亡抚恤	16. 37		16. 3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6. 04	226. 0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26. 04	226. 0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6. 81	56. 81				
2210202	提租补贴	169. 23	169. 23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名称：张家港市统计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997.9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81.23	681.2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0.67	90.67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26.04	226.04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997.95	本年支出合计	997.95	997.9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总计	997.95	总计	997.95	997.95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公开 05 表

部门名称：张家港市统计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997.95	899.37	98.5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81.23	599.02	82.21
20105	统计信息事务	681.23	599.02	82.21
2010501	行政运行	599.02	599.02	
2010506	统计管理	82.21		82.2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0.67	74.30	16.3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4.30	74.3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35	3.3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7.31	47.3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3.65	23.65	
20808	抚恤	16.37		16.37
2080801	死亡抚恤	16.37		16.3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6.04	226.0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26.04	226.0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6.81	56.81	
2210202	提租补贴	169.23	169.23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公开 06 表

部门名称：张家港市统计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899.37	825.71	73.66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76.66	776.66	
30101	基本工资	75.04	75.04	
30102	津贴补贴	330.51	330.51	
30103	奖金	188.88	188.88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7.31	47.31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3.65	23.65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9.13	19.13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73	3.73	
30113	住房公积金	56.81	56.81	
30114	医疗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1.60	31.6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1.52		71.52
30201	办公费	0.87		0.87
30202	印刷费	0.05		0.05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30206	电费			
30207	邮电费	0.68		0.68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0.68		0.6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30214	租赁费	0.60		0.60

30215	会议费	1.67		1.67
30216	培训费	1.96		1.96
30217	公务接待费	2.80		2.80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7.48		7.48
30229	福利费	19.89		19.89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38		1.38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6.41		26.41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05		7.05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9.05	49.05	
30301	离休费			
30302	退休费	48.82	48.82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30305	生活补助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23	0.23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10	资本性支出	2.15		2.15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15		2.15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公开 07 表

部门名称：张家港市统计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997.95	899.37	98.5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81.23	599.02	82.21
20105	统计信息事务	681.23	599.02	82.21
2010501	行政运行	599.02	599.02	
2010506	统计管理	82.21		82.2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0.67	74.30	16.3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4.30	74.3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35	3.3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7.31	47.3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3.65	23.65	
20808	抚恤	16.37		16.37
2080801	死亡抚恤	16.37		16.3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6.04	226.0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26.04	226.0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6.81	56.81	
2210202	提租补贴	169.23	169.23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公开 08 表

部门名称：张家港市统计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899.37	825.71	73.66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76.66	776.66	
30101	基本工资	75.04	75.04	
30102	津贴补贴	330.51	330.51	
30103	奖金	188.88	188.88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7.31	47.31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3.65	23.65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9.13	19.13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73	3.73	
30113	住房公积金	56.81	56.81	
30114	医疗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1.60	31.6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1.52		71.52
30201	办公费	0.87		0.87
30202	印刷费	0.05		0.05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30206	电费			
30207	邮电费	0.68		0.68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0.68		0.6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30214	租赁费	0.60		0.60
30215	会议费	1.67		1.67
30216	培训费	1.96		1.96

30217	公务接待费	2.80		2.80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7.48		7.48
30229	福利费	19.89		19.89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38		1.38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6.41		26.41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05		7.05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9.05	49.05	
30301	离休费			
30302	退休费	48.82	48.82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30305	生活补助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23	0.23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10	资本性支出	2.15		2.15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15		2.15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和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名称：张家港市统计局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4.18	0.00	1.38	0.00	1.38	2.80	2.70	6.38	4.18	0.00	1.38	0.00	1.38	2.80	2.70	6.38

相关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0	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0
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0	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1
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9	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60
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0	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0
召开会议次数(个)	4	参加会议人次(人)	179
组织培训次数(个)	17	参加培训人次(人)	499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和培训费支出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公开 10 表

部门名称：张家港市统计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故本表为空。

公开 11 表

部门名称：张家港市统计局

金额单位：万元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故本表为空。

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12 表

部门名称：张家港市统计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73.6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1.52
30201	办公费	0.87
30202	印刷费	0.05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30206	电费	
30207	邮电费	0.68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0.6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30214	租赁费	0.60
30215	会议费	1.67
30216	培训费	1.96
30217	公务接待费	2.80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7.48
30229	福利费	19.89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38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6.41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05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10	资本性支出	2.15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15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注：“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政府采购支出决算表

公开 13 表

部门名称：张家港市统计局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一、政府采购支出合计	35.51
（一）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35.51
（二）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三）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二、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注：政府采购支出信息为单位纳入部门预算范围的各项政府采购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计 997.95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511.21 万元，减少 33.87%。其中：

（一）收入决算总计 997.95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决算合计 997.95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479.29 万元，减少 32.44%，变动原因：厉行节约，压减部分经费；受疫情影响，部分会议、培训等未按计划举行。
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3. 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31.92 万元，减少 100%，变动原因：本年度无结转和结余。

（二）支出决算总计 997.95 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决算合计 997.95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511.21 万元，减少 33.87%，变动原因：厉行节约，压减部分经费；受疫情影响，部分会议、培训等未按计划举行。
2. 结余分配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3. 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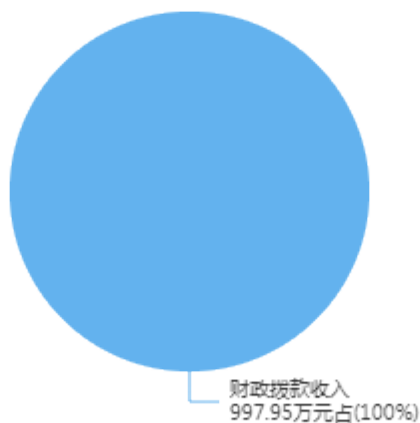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本年收入决算合计 997.95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997.95 万元，占 10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不含专户管

理教育收费) 0 万元, 占 0%; 经营收入 0 万元, 占 0%;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 占 0%; 其他收入 0 万元, 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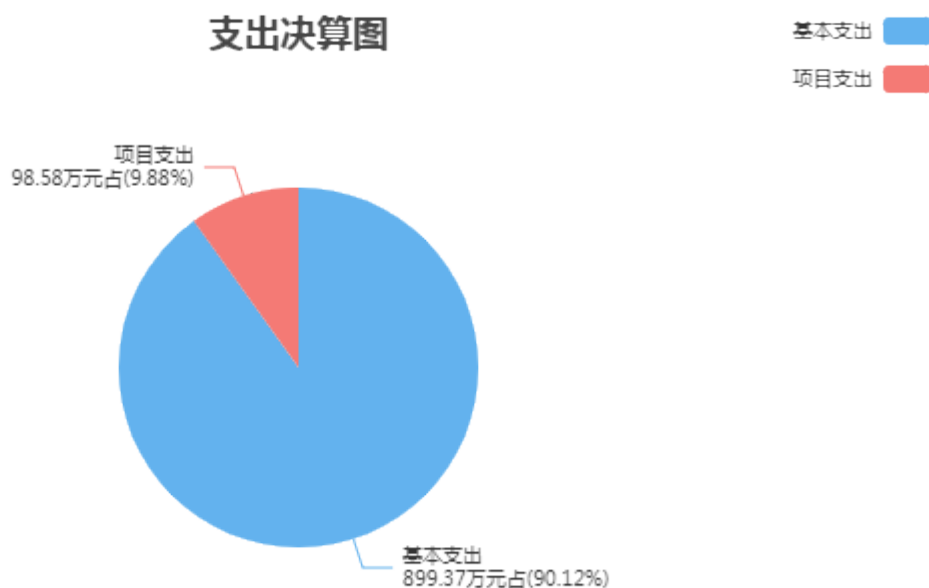
收入决算图

财政拨款收入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本年支出决算合计 997.95 万元, 其中: 基本支出 899.37 万元, 占 90.12%; 项目支出 98.58 万元, 占 9.88%;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 占 0%; 经营支出 0 万元, 占 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 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计 997.95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507.51 万元，减少 33.71%，变动原因：厉行节约，压减部分经费；受疫情影响，部分会议、培训等未按计划举行。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本级财政取得的财政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资金发生的支出。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997.95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 1,330.88 万元相比，完成年初预算的 74.98%。其中：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

1. 统计信息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 715.65 万元，支出决算 599.0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3.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厉行节约，压减部分经费。

2. 统计信息事务（款）统计管理（项）。年初预算 279.4 万元，支出决算 82.2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9.4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受疫情影响，部分会议、培训等未按计划举行。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1.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3.35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两名退休人员发放一次性退休补贴。

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 3.35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两名退休人员发放一次性退休补贴。

3.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 47.01 万元，支出决算 47.3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6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新录用 2 人、调入 2 人，支出略有增加。

4.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

费支出（项）。年初预算 23.51 万元，支出决算 23.6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新录用 2 人、调入 2 人，支出略有增加。

5. 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16.37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退休人员发放死亡丧葬费和抚恤金。

（三）住房保障支出（类）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 66.64 万元，支出决算 56.8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5.2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厉行节约，本年度未调整住房公积金缴费基数。

2. 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 195.32 万元，支出决算 169.2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6.6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厉行节约，本年度未调整住房公积金缴费基数。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899.37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825.7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73.6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997.95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507.51 万元，减少 33.71%，变动原因：厉行节约，压减部分经费；受疫情影响，部分会议、培训等未按计划举行。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899.37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825.7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73.6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 4.1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18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2.85 万元，变动原因：厉行节约，压减部分经费；受疫情影响，部分会议、培训等未按计划举行。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38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33.01%；公务接待费支出 2.8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66.99%。

（二）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全年使用财政拨款涉及的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 1.3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38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1.3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38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 0 万元。本年度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0 辆。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1.38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主要用于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使用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 辆。

3.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 2.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8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2.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8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其中：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2.8 万元，接待 9 批次，60 人次，开支内容：接待国家局、省局、苏州局及各地统计局来调研、考察、学习交流等；国（境）外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接待 0 批次 0 人次。

（三）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预算 2.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7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2.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7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2022 年度全年召开会议 4 个，参加会议 179 人次，

开支内容：召开统计业务布置、交流等会议。

（四）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预算 6.3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6.38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6.3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6.38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2022 年度全年组织培训 17 个，组织培训 499 人次，开支内容：各专业统计业务培训等。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十二、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 73.6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73.66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4.26 万元，减少 16.22%，变动原因：受疫情影响，部分会议、培训等未按计划举行。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35.51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35.51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

十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1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五、预算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2022 年度，本部门共 0 个项目开展了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0 万元；本部门未开展部门整体支出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 0 万元。

本部门共对上年度已实施完成的 6 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57.86 万元；本部门共开展 1 项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997.95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四、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原事业基金）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数量。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中提取各类结余的情况。

十一、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

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十三、项目支出：指在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拨款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七、“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以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

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十九、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统计信息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十、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统计信息事务(款)统计管理(项)：反映统计信息化建设、统计执法、统计人员上岗资格认定、职称考试等方面支出。

二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二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二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二十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反映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丧葬补助费以及烈士褒扬金。

二十五、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

(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二十六、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

(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